

青海省总工会办公室文件

青总办〔2019〕35号

青海省总工会办公室 关于深入贯彻落实全省工会系统 “七五”普法规划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总工会、省级各产业工会、省总各直属工会：

今年是全面落实“七五”普法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，为深入实施全省工会系统“七五”普法规划，确保工作得到有效贯彻落实，现就扎实推进工会系统“七五”普法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切实增强深化“七五”普法工作的紧迫感

今年是全省工会系统开展“七五”普法的第四年，省总于2018年10月份对各市（州）总工会、省级各产业工会、省总各直属工会开展了中期督查考核。通过督导考核，认为全省各级工会组织结合工作实际，创新普法方式，形成了突出主题开展普法、贴近职工开展普法、以案释法开展普法等10大特色做法，较好地

完成了全省工会系统“七五”普法中期各项目标任务，但还存在广泛性不够、针对性不强、实效性不足等问题。2020年，将对全省工会系统“七五”普法工作进行考核验收，各级工会组织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，切实增强深化“七五”普法工作的紧迫感责任感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，按照《在全省工会工作者和职工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

（2016--2020年）的通知》《关于开展全省工会系统“七五”普法中期督查考核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文件要求，在贯彻实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、党内法规条例、保障职工和工会组织权益的法律法规中取得新成效。

二、扎实推进“七五”普法重点工作

（一）围绕提高职工群众法律素质开展普法工作。把学习宣传宪法放在普法工作的首位，同时深入开展《劳动法》《劳动合同法》《工会法》等法律法规学习宣传，教育引导全省广大职工牢固树立宪法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，自觉做社会主义法治的践行者和维护者。

（二）围绕保障职工合法权益开展普法工作。将相关职工生产生活的法律法规作为宣传重点，结合开展“法律进企业”“集体协商·凝心聚力”行动等活动，大力宣传职工群众关心的养老、

医疗、工伤保险和劳动报酬支付等方面的法律法规。

(三)围绕重点人群开展普法工作。健全完善学法用法制度,重点抓好各级工会领导干部、工会工作者、职工群众、青年职工、农民工等法治宣传教育,不断增强他们的法治观念和法律素质。深入开展“尊法守法·携手筑梦”服务农民工法治宣传行动和公益法律服务行动,进一步提高农民工法治意识,教育引导农民工依法依规理性表达利益诉求。

三、加强“七五”普法工作领导

(一)强化责任落实。加强对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领导,完善组织机构、充实工作人员、压实工作责任,不断创新普法方式,丰富普法内容,畅通工作渠道,提高工作效率,确保“七五”普法落地见效。

(二)完善工作机制。按照建设法治工会、推进依法治会的要求,健全完善普法工作的考核评估制度、经费保障制度、监督检查制度和工作情况报告制度。把普法工作任务完成情况、干部学法用法和依法办事情况作为重要内容,严格考核,促进普法工作有序有力有效。

(三)强化工作合力。认真贯彻落实“谁服务谁普法”“谁主管谁普法”工作要求,切实承担起法治宣传教育责任,在精准精细、学深悟透、融会贯通上下功夫,努力构建大普法工作格局,更好

地传播法律知识,弘扬法治精神,为奋力推进“一优两高”、建设新青海贡献力量。

青海省总工会办公室

2019年7月2日

抄送：省依法治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、全总法律工作部、省总主席、
各副主席、驻会纪检监察组组长、经审会主任、副巡视员。

青海省总工会办公室

2019年7月2日印发
